

本期关注

# 围绕税收抓党建 抓好党建促税收



中共海南省地方税务局党组第九次(扩大)会议暨党建工作研讨会

近年来,在省委、省政府和国家税务总局的正确领导下,在省直工委的具体指导下,我局坚持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积极落实省委、总局、省直工委有关党建工作的决策部署和要求,按照“围绕税收抓党建,抓好党建促税收”的工作思路,以服务地方经济和税收工作发展为主线,以提高党员干部思想政治素质为根本,全面加强党的思想、组织、制度、作风等建设,持续扎实开展思想政治工作,努力建设一支政治坚定、业务精通、执法严格、公正廉洁、作风优良的高素质党员干部队伍,有效发挥各级党组织的核心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促进和保证了以税收工作为中心的各项任务的顺利完成。全省地税系统组织工商税收收入,2008年首次突破百亿元,同比增长41.6%;2009年132.63亿元,同比增长28.9%;2010年226.01亿元,同比增长56.2%;连续3年增幅在全国地税系统名列第一。

## 注重党建工作与税收工作相结合,有效发挥服务保障作用

组织收入是地税部门的中心工作,党建工作只有贯穿和渗透于中心工作,充分发挥服务保障作用,才能有效促进中心工作稳步健康发展,不断提升税收工作综合效益。我局注重加强党建工作,完善和加强“两权”(即行政管理权和税收执法权)监督制约,促进和保障了税收任务的完成。一是召开党建专题研讨会,理清工作思路。2010年5月,省局党组召开了地税机构设立以来首次全系统党建工作专题研讨会,会议着重分析了党建工作的意义和形势,明确了任务、目标及要求,研究解决党建工作“抓什么”和“怎么抓”的问题,讨论审议了加强领导班子建设、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等3个规章,对理清工作思路、提高思想认识、推进党建和反腐倡廉工作起到了积极作用。二是坚持抓党建与组织收入收入同部署、同落实,认真落实“一岗双责”。每年初,省局召开年度税收工作会议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都对党建工作进行部署,提出要求;依据省直工委《省直机关党建工作目标管理考核办法(试行)》的要求,实行党建工作目标管理考核机制,每年各级党组织都参照考核标准,层层分解任务和落实责任,把党的建设纳入整体工作通盘考虑,统筹安排,使党建工作渗透到各项业务工作中,有效发挥党建凝聚力的效应,带动和鼓舞广大党员在税收工作中开拓创新、勤奋工作、乐于奉献,形成“一个支部一面旗,一名党员一盏灯”的良好局面,涌现出了一大批优秀共产党员,成为税收工作中的骨干,为实现税收收入高速增长发挥了重要作用。三是规范“两权”运行,强化监督制约。完善分工制约、民主集中机制,省局、市局、直属稽查局“一把手”不直接分管人事、财务和工程建设,班子成员不同时分管征管、稽查,凡“三重一大”事项,均由党组或有关行政

议集体讨论决定,不搞个人说了算;组织开展岗位廉政教育试点,在全系统逐人逐岗全面查找岗位廉政风险点,省局机关查出107个岗位、215个风险点,市局查出173个岗位、600个风险点,并梳理工作流程,制定完善防控措施,进一步提高依法从税意识;修订和完善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办法,规范和约束自由裁量权行使,降低裁量风险,提高执法水平;推进信息化建设,建设全省数据大集中的税费征管信息系统,科学合理设置岗责体系和业务流程,强化对执法行为的日常和全过程监督,促进技术防腐;建立内部审计机制,增设督察内审处,加强年度执法检查 and 执法监察,强化事后监督;坚持定期检查和不定期抽查相结合,加强对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监督检查,做好年度综合检查,发现问题及时予以解决。

## 注重党建工作与科学管理相结合,不断增强队伍管理质效

科学管理是规范工作、提高效益的有效手段。我局注重把党建工作与科学管理有机结合,进一步提升了党建工作制度化、规范化水平,增强了队伍管理质效。一是制定完善规章制度。省局党组组织开展制度执行“检查年、推进年、巩固年”活动,有计划、有步骤地对1994年以来省局制定的制度进行“清、废、改、立”,共清理各类制度124项,其中废止6项、修订52项、新建66项,最大限度地堵塞漏洞,以制度管人、管事、管权;同时注意规范党建工作,结合机关党建工作实际,制定和完善机关党支部会议制度、党课制度、民主生活会制度、民主评议党员制度、关于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的规定等32项党务工作制度,并印发机关党支部遵照执行,进一步提高了党建工作科学化水平。二是加强领导班子建设。认真修订党组和行政会议议事规则,建立健全民主决策机制,形成职责较为分明的良好工作机制;配

齐配强各市县(区)局领导班子,并有针对性地加强传、帮、带,重点解决好“如何当好主管、抓好班子、带好队伍”问题,较好地发挥各级党组织的核心领导作用。三是推行竞争上岗和轮岗制度。积极推进干部人事制度改革,制定和完善竞争上岗、交流轮岗、选拔任用动议、提名、差额选拔、投票表决、任期制、任期考核等9个办法,初步构建起干部任用有期、出入有度、富有生机与活力的选任机制。2010年,结合机构调整,拿出334个处、科级领导职位在全系统开展竞岗,由省局统一部署、组织和命题,分省局和市局两级实施,对通过笔试、面试进入考察范围的人员严格考察,在充分酝酿基础上通盘考虑,采用票决方式确定任用人选,对树立正确用人导向、匡正思想风气发挥了积极作用。四是实行干部量化管理。省局党组结合实际制定下发《地税系统税务人员量化考核奖惩实施细则》,并分国家级、省部级、厅局级、县处级4个奖励等级登记奖励加分事项,按德、能、勤、绩、廉等五个方面的21种违纪问题登记扣分事项,采取每月汇总、每半年初评、年终总评的方式进行评优评先,实施奖惩,有效激发了干部自我教育、自我约束、自我提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 注重党建工作与作风建设相结合,努力提升政风行风水平

党的思想建设是作风建设的基础,培育良好作风是践行党的宗旨理念、建设服务型机关的重要内容和动力。我局充分发挥机关党建工作在增强廉洁从政意识和树立优良作风上的导向作用,坚持思想教育常抓不懈。一是建立“大宣教”格局。针对“11.13”案件暴露出的疏于干部思想教育的深刻教训,组织全系统开展“人该如何做、权该如何用、法该如何执”主题教育活动;举办预防职务犯罪和法律知识讲座、开展警示教育“法律进机关”活动,举办廉政文化建设成果

展和“反腐倡廉宣传月”活动,实施干部任前廉政谈话和苗头性诫勉谈话,在地税系统大力唱响“严是爱、松是害”的口号;以学习贯彻《廉政准则》为重点,深入开展理想信念、党性党风党纪、先进典型和职业道德等教育,提升了思想道德素养,增强了拒腐防变能力。二是积极开展创先争优活动。组织开展以“内强素质、外树形象、秉公执法、文明服务”为载体的创先争优活动,坚持每年评选优秀税管员、优秀公务员、岗位能手等先进典型,总结推广海口市地税局开展“两讲评、六竞赛”活动(即定期讲评队伍建设和税收收入情况,开展劳动纪律好、办税作风好、工作诚信好、执行指示好、廉洁自律好、征收管理好的竞赛)的经验做法。2010,省局年共表彰集体三等功30个、个人三等功108名、个人嘉奖151名、先进个人等项奖励4个、优秀共产党员29名、优秀党务工作者4名、模范党支部书记3名,通过先进典型和先进事迹的示范,增强干部纪律观念,营造你追我赶、争创先进的良好氛围。三是大力整治不良风气。针对存在的倾向性问题,组织开展整治“工作漂浮、各行其是、服务态度差、吃拿卡要、不按标准、程序用人”三股不良风气,开展“小金库”、违规违纪收受款物和干部选任工作中行贿受贿行为等专项治理,并加大违纪违法问题查处力度,增强震慑和教育效果,促进了地税队伍形象和风气明显好转。

## 注重党建工作与文化建设相结合,扩大地税影响力

我把党员先进性纳入地税文化体系建设,通过组织开展多种形式的活动,丰富干部职工的文化生活,增强活力,营造文明和谐的工作和生活环境。一是大力推进廉政文化建设。不断改进和丰富廉政文化形式和内容,建立了机关“廉政文化室”,构建了廉政文化长廊、创新廉政宣传方式,开展各类廉政文化活动等,营造了浓厚的机关廉政文化氛围。省局机关和文昌、万宁、东方、五指山、临高县地税局等6个单位被省纪委、省文明办命名为“廉政文化进机关示范点”。二是积极参加总局学习落实《廉政准则》成果展示汇演。选送了专题演讲《敬畏准则、恪守廉政》、小品《送礼》、海南音乐快板剧《廉政准则是法宝》等3个节目,向国家税务总局汇报我局学习落实《廉政准则》的成果,荣获全国税务系统二等奖,树立了地税良好形象。三是组织开展丰富的文体活动。积极参加省直机关第三届运动会,我局145名干部职工参加了5大项27小项的全部比赛项目,取得了团体总分第四名的好成绩,并获得“优秀组织奖”、大众广播体操三等奖和17个单项奖;还组织6支参赛队参加了省总工会、省文体厅举办的海南省首届职工运动会,分别获得了“体育道德风尚奖”、女子乒乓球团体第六名和6个单项奖的好成绩;充分展现了我局顽强拼搏、团结奋战的精神风貌。

# 省地税局门户网站

## 在全省政府网站绩效评估中荣获三项二等奖



办的方式。二是按照总局的技术标准和设计规范,调整了页面的设计和布局,并继续加大对网站的运维力度,特别是对“政务公开”、“网上申报”、“行政审批结果公示”、“最新动态”、“最新政策”、“最新公告”、“文件发布”、“办税区”、“查询区”、“税务咨询”等热点栏目的信息更新。经过改版后的栏目设计趋向科学化、规范化,提高了栏目的信息质量,发挥了网站在政务公开、咨询引导、办税服务等方面的作用。



在网站信息安全方面,省地税局不断强化网站安全人才队伍建设,加大资金投入,实行由省地税局电子税务管理中心负责网站安全体系建设与维护机制,完善省地税局网站安全基础设施,制定安全策略和应急预案,加强安全技术和手段的应用,提高对网络攻击、病毒入侵、系统故障等风险的安全防范和应急处置能力。同时定期做好网站数据的安全备份工作,做好日常巡检和实时检测,确保省地税局网站运行安全畅通。

在实行共同的运维方式以来,在各单位、各部门的共同努力下,省地税局门户网站运维工作稳定顺利,取得了不错的成绩,在提高行政效能、提升政府公信力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在海南省信息化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对2010年全省政府网站建设情况的专项评估中,在36个省直单位中分别就信息公开、网上办事、信息安全(一等空缺席)三个专项开展绩效评估,省地税局门户网站荣获三项二等奖。

为了进一步推进纳税服务平台建设,发挥网站的服务功能,省地税局于2010年4月制定并下发了《海南省地方税务局门户网站管理办法(试行)》、《海南省地方税务局门户网站信息保密审查管理办法》、《海南省地方税务局门户网站管理信息工作守则》、《海南省地方税务局门户网站信息发布管理办法》等四项配套制度,同年6月省地税局下发了《海南省地方税务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海南地税门户网站管理的通知》,明确了省地税局门户网站实行由省地税局办公室牵头,省地税局各处室、各市县(区)地税局协

# 房产税土地增值税知识

一、安置残疾人就业的单位是否可享受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  
答:可以享受。  
二、享受上述优惠政策的条件是什么?从何时起执行?  
答: 对在一个纳税年度内月平均实际安置残疾人就业人数占单位在职职工总数的比例高于25%(含25%)且实际安置残疾人人数高于10人(含10人)的单位,可减征或免征该年度城镇土地使用税。自2011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  
三、如何办理上述税收优惠减免政策?  
答:符合条件的单位应提交下列资料,向所在地市县地方税务机关申请办理备案手续:  
1、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  
2、税务登记证副本原件及复印件;  
3、《备案类减免税申报表》一式三份;  
4、安置残疾人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原

件及复印件;  
5、单位在职职工花名册及安置的残疾人花名册;  
6、与安置的残疾人签订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原件及复印件;  
7、自当年一月至申请备案的当月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残疾人实际支付工资的凭证;  
8、自当年一月至申请备案的当月为残疾人缴纳社会保险费记录;  
9、省地方税务局规定的其他资料。  
符合条件并已办理备案登记的单位,应于每一申报期前向主管税务机关报送上述第5、7、8项资料,逐月计算实际安置残疾人占在职职工总数的平均比例和平均人数。主管税务机关应核实资料并确认其减免税资格是否继续具备,经核准的单位方可进行免税申报。  
四、出租房产免收租金期间的房产税是否缴纳?由谁缴纳?  
答:要缴纳。自2011年1月1日起,对出租房产,租赁双方签订的租赁合同约定有免收租金期限的,免收租金期间由产权所有人按照房产原值缴纳房产税。  
五、土地地价是否计入房产原值征收房产税?  
答:自2011年1月1日起,对按照房产原值计税的房产,无论会计上如何核算,房产原值均包含地价,包括为取得土地使用支付的价格款、开发土地发生的成本费用等。宗地容积率低于0.5的,按房产建筑面积的2倍计算土地面积并据此确定计入房产原值的地价。  
六、计入房产原值的规定有点抽象,不好理解,是否有计算公式?  
答:有。计算公式如下:  
(一)计入房产原值的地价=应税房产建筑面积÷容积率×土地单价;  
(二)若宗地容积率低于0.5(含0.5),则

计入房产原值的地价=应税房产建筑面积×2×土地单价;  
(三)若纳税人的土地属无偿划拨取得的,则计入房产原值的地价为零。  
六、某工厂有一宗土地,占地20000平方米,每平方米平均地价1万元,该宗土地上房屋建筑面积8000平方米,计入房产原值的地价是多少?  
答:宗地容积率=0.4,依照上述公式(二),计入房产原值的地价=应税房产建筑面积×2×土地单价=8000平方米×2×1万元/平方米=16000万元。  
七、某企业以8000万元购置了一宗建筑面积为5000平方米的房地产,其中,该宗土地面积1000平方米,地价2000万元,计入房产原值的地价是多少?  
答:宗地容积率=5,依照上述公式(一),计入房产原值的地价=应税房产建筑面积÷容积率×土地单价=5000平方米÷5×2万元/平方米=2000万元

## 地税短波

### 澄迈地税局提前两个月实现税收收入过半

截止4月30日,澄迈地税局累计入库地方税收43,408万元,同比增长153%,增收26,251万元,完成年度计划任务的54.4%,提前两个月实现税收收入过半。今年1至4月份,

澄迈县房地产业和建筑业地方税收实现较快增长,两大行业共实现税收32,539万元,占当期税收收入总量的75%,有力地助推税收收入保持平稳较快增长。

### 我省12万元以上个税申报首逾万人

截止2011年4月8日,我省地税系统2010年度所得12万元以上自行纳税申报人数达到10,651人,同比增长34%,年所得12万元以上高收入人群应纳税额占2010年度我省个人所得税收入的21.03%。从纳税人行业分布看,申

报人数最多的5个行业是,交通运输业、金融保险业、服务业、房地产业、制造业;从纳税人职业分布看,申报人数最多的5个行业是个体户、银行职员、保险业务员、空乘人员(含飞行员)、企业中高层管理人员。

### 省地税系统获得共青团海南省委多项表彰

2011年4月29日,共青团海南省委在省政协礼堂举行海南省纪念“五四”运动92周年暨共青团创先争优优秀表彰大会。文昌市地税局团支部、万

宁市地税局团支部被授予2010年度“海南省五四红旗团支部”称号,澄迈县地税局团总支被授予2010年度“海南省五四红旗团总支”称号。

## 最新政策

###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雇主为雇员承担全年一次性奖金部分税款有关个人所得税计算方法问题的公告 2011年第28号

为公平税负,规范管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雇主为雇员承担全年一次性奖金部分税款有关个人所得税问题的通知》(国税发〔1996〕199号)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个人取得全年一次性奖金等计算征收个人所得税方法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5〕9号)等规定,现对雇员取得全年一次性奖金并由雇主负担部分税款有关个人所得税计算方法问题公告如下:  
一、雇主为雇员负担全年一次性奖金部分个人所得税款,属于雇员又额外增加了收入,应将雇主负担的这部分税款并入雇员的个人全年一次性奖金,换算为应纳税所得额后,按照规定方法计征个人所得税。  
二、将不含税全年一次性奖金换算为应纳税所得额的计算方法  
(一)雇主为雇员定额负担税款的计算公式:  
应纳税所得额=雇员取得的全年一次性奖金+雇主负担定额负担的税款-当月工资薪金低于费用扣除标准的差额  
(二)雇主为雇员按一定比例负担税款的计算公式:  
1.查找不含税全年一次性奖金的适用税率和速算扣除数  
未含雇主负担税款的全年一次性奖金收入÷12,根据其商数找出不含税级距对应的适用税率A和速算扣除数A  
2.计算含税全年一次性奖金  
应纳税所得额=(未含雇主负担税款的全年一次性奖金收入-当月工资薪金低于费用扣除标准的差额-不含税级距的速算扣除数A×雇主负担比例)÷(1-不含税级距的适用税率A×雇主负担比例)  
三、对上述应纳税所得额,扣缴义务人应按照国税发〔2005〕9号文件规定的方法计算应缴税款。即将应纳税所得额÷12,根据其商数找出对应的适用税率B和速算扣除数B,据以计算税款。计算公式:  
应纳税额=应纳税所得额×适用税率B-速算扣除数B  
实际缴纳的税额=应纳税额-雇主为雇员负担的税额  
四、雇主为雇员负担的个人所得税款,应属于个人工资薪金的一部分。凡单独作为企业管理费列支的,在计算企业所得税时不得税前扣除。  
本公告自2011年5月1日起施行。  
特此公告。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邮政企业代办邮政速递物流业务免征营业税的通知 财税〔2011〕24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地方税务局,北京、西藏、宁夏、青海省(自治区、直辖市)国家税务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务局:  
为了支持邮政行业重组改制,经国务院批准,现将邮政企业代办邮政速递物流业务营业税政策通知如下:  
对中国邮政集团公司及其所属邮政企业为中国邮政速递物流股份优先

## 12366服务热线热点问题

问:建筑企业将项目全部承包给个人,收取的管理费如何缴纳企业所得税?  
答: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和《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规定,建筑企业应将工程发包方取得的承包收入按规定确认为企业所得税的应税收入,将支付给分包单位的支出在企业所得税税前作为成本扣除。需要企业注意的是,根据《建筑法》第二十八条规定,禁止承包单位将其承包的全部建筑工程转包给他人,禁止承包单位将其承包的全部建筑工程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包给他人。  
问:企业未能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取得境外利息收入,是否需要确认收入?  
答: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企业境外所得税抵免操作指南〉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0年第1号)第三条第一项规定,企业来源于境外的利息、租金、特许权使用费、转让财产等收入,若未能在合同约定的付款日期当年收到上述所得,仍应按有关合同约定交付

## 温馨提示

其他最新政策请登陆海南地税门户网站查询  
纳税咨询热线:12366  
案件举报电话:66969110 廉政举报电话:66969015  
海南地税门户网站: http://tax.hainan.gov.cn